

南投縣地政士公會 112 年度第 4 次專題講座教育訓練

112 年 5 月

- 一、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南投市公所、南投地政事務所、南投縣地政士公會
 - 二、依據：依據地政士法第八條規定暨與地政士專業訓練相當之證明文件及得折算專業訓練時數規定辦理。
 - 三、上課時間：112年6月8日星期四，下午14:00~17:00，共計3小時
 - 四、上課地點：南投市公所4樓大禮堂(南投市玉井街5號)
 - 五、上課人數：100人。
 - 六、參加對象：本會會員、登記助理員及其他地政士公會會員暨有志進修者。
 - 七、報名期限：即日起至5月29日或額滿為止。
 - 八、報名費用：1.本會會員免費。
2.本會登記助理員及台中市、台中市大臺中、彰化縣地政士公會會員酌收贊助工本費300元。(100元/時)
3.非會員捐助工本費600元。(200元/時)
 - 九、課程說明：如課程表。
 - 十、報名方式：本會會員—採網路報名(<http://南投縣地政士公會.tw/>)，請上本會網站登入會員後點選「專業訓練報名」報名。線上報名有困難之會員可由本會協助，但順序仍依系統登錄為準。
- 助理員及非會員—採傳真報名。費用於上課當天現金繳納。
◆如對本次課程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會049-224-8148。
◆上課名單於5月30日公布於本會網站及公務群組。



備註：

- ◆已報名完成者，如不克前來上課，請於6月2日前向本會請假，以利安排候補人員及講義統計作業。
- ◆參加者可獲地政士專業訓練時數3小時。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會不予認可時數：
 - 1.報名未出席者，或有冒名頂替上課之情事，經查證屬實。
 - 2.每節上課後有遲到、早退超過十分鐘、中途離場者，或未簽到(退)者。
- ◆本會專業訓練時數認可給予以簽到(退)簿為主，請學員務必落實簽到(退)。
- ◆上課當日若遇天然災害，以南投縣政府發佈停止上班上課為準，本會將另行研議或擇期辦理。
- ◆響應環保，場所備有飲水機，請自備環保杯(水)取用。
- ◆因應COVID-19疫情，上課期間敬請配戴口罩、勤洗手，報到時需配合酒精消毒及進行額溫測量，如額溫超過攝氏37.5度(含)者，本會將有權限制您參與本次上課，以保障其他上課學員之權益。如造成不便，敬請見諒及協助配合，謝謝！
- ◆請會員務必5月30日後自行上本會網站、公務群組查閱或來電洽詢報名完成，以保障自身權益。

理事長 陳秀珠

續背面

南投縣地政士公會 112 年度第 4 次專題演講課程表

日期	112 年 6 月 8 日 (星期四)
13:30	報到
13:50	機關法令及 375 減租條例業務宣導
14:00 17:00	地政士如何避免無效抵押權登記案例解析 講師：黃志偉老師
17:00	賦歸

-----請沿虛線剪下-----

南投縣地政士公會 112 年度第 4 次專題演講報名表

請於 112 年 5 月 29 日前報名 傳真：(049) 220-3523

會員編號/單位	姓名	電話/行動電話	報名對象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會員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員\$3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非會員\$6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會員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員\$3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非會員\$6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會員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員\$3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非會員\$600 元	
備註	(1) <u>名額有限，若當日不克前往上課，請勿報名佔用名額。</u> (2)已報名參加上課者，如不克前來上課，請於 5 月 30 日前向本會請假，以利安排候補人員參與課程。 (3)為編訂講義務請如期報名，恕不接受逾期報名及現場報名。 (4)響應環保，場所備有飲水機，請自備環保杯(水)取用。 (5)因應 COVID-19 疫情，上課期間請全程佩戴口罩、勤洗手，報到時需配合酒精消毒及進行額溫測量，如額溫超過攝氏 37.5 度(含)者，本會將有權限制您參與本次上課，以保障其他上課學員之權益。如造成不便，敬請見諒及協助配合，謝謝！			